

2024年大丰区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DFJT202407003)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4年大丰区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500.94万元, 招标人为盐城市大丰区交通运输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024年大丰区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 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4年大丰区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4年大丰区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

(1) 企业资质, 投标单位须具备下列资质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独立法人企业, 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合法有效的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项目经理: 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正式职工,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 且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且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安全事故。从本工程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无在建工程, 如目前仍在其他项目上任职, 则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提供由该项目发包人出具的、承诺上述人员能够从该项目撤离的书面证明材料原件。

(3) 项目总工: 具有交通工程及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且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投标截止前无在建项目。

(4) 专职安全员: 拟投入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数量必须满足《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要求(施工合同额按不含暂定金认定); 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项目总工及专职安全员均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 投标时需提供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项目总工及专职安全员从2024年4月(提示语: 开标前三个月)开始至投标截止之日当月至少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缴费记录证明。(如提供的是养老保险手册, 须附有效期内的缴费清单; 如提供的是劳动保障部门证明, 须有名单并注明

缴费起止时间)，外地企业无法提供以上证明的，可提供印有当地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的社保缴费清单和人员社保卡号和参保缴费证明验证码。事业单位不需提供本条所需资料，但需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该单位及项目组人员事业性质证明。

注：公路工程相关专业职称包括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道路桥梁、公路与桥梁工程、交通土建、隧道(地下结构)工程、交通、交通工程、交通运输等专业职称。

(5) 信誉要求：投标人同时满足以下3项要求

A、投标人在最近一次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江苏交通运输招标投标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信用等级（施工）评价为C级及以上级别（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当日为准）。

B、截止递交投标文件当日，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C、截止递交投标文件当日，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8-12 09:00到2024-08-12 23:59

获取方式：投标人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是指：“大丰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221.231.122.12:8068/TPBidder/memberLogin>）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8-13 09:00

递交方式：电子标书网上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8-13 09:00

开标地点：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招标文件载明的“网上开标大厅”网址，按系统提示完成开标流程。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 2024年大丰区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已由上级主管部门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盐城市大丰区交通运输局，委托盐城市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

织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邀请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实质性要求的单位参加相应标段的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编号：DFJT202407003

建设地点：大丰区境内

建设规模：本项目分为 1 个标段：

2024年大丰区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合同估算价：约 500.94 万元。

工期要求：45 日历天。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

质量要求：合格；安全目标：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与本次招标项目相应的资格和经验、具备承担本次招标项目的人员、设备等技术力量和能力的独立法人单位，具体要求如下：

(1) 企业资质，投标单位须具备下列资质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独立法人企业，营业执照合法有效；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合法有效的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项目经理：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正式职工，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且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安全事故。从本工程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无在建工程，如目前仍在其他项目上任职，则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提供由该项目发包人出具的、承诺上述人员能够从该项目撤离的书面证明材料原件。

(3) 项目总工：具有交通工程及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且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投标截止前无在建项目。

(4) 专职安全员：拟投入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数量必须满足《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要求（施工合同额按不含暂定金认定）；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项目总工及专职安全员均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投标时需从 2024 年 4 月（提示语：开标前三个月）开始至投标截止之日当月至少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缴费记录证明。（如提供的是养老保险手册，须附有效期内的缴费清单；如提供的是劳动保障部门证明，须有名单并注明缴费起止时间），外地企业无法提供以上证明的，可提供印有当地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的社保缴费清单和人员社保卡号和参保缴费证明验证码。事业单位不需提供本条所需资料，但需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该单位及项目组人员事业性质证明。

注:公路工程相关专业职称包括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道路桥梁、公路与桥梁工程、交通土建、隧道(地下结构)工程、交通、交通工程、交通运输等专业职称。

(5) 信誉要求: 投标人同时满足以下3项要求

A、投标人在最近一次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江苏交通运输招标投标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信用等级(施工)评价为C级及以上级别(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当日为准)。

B、截止递交投标文件当日,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C、截止递交投标文件当日,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盐城市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大丰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合理选择下载招标文件时间,逾期未下载造成无法提出答疑、无法投标等情形的,责任自负)。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是指:“大丰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221.231.122.12:8068/TPBidder/memberLogin>)

5、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伍万元整,在开标前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帐户汇至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进行现场考察及标前会议,投标申请人认为需要可自行进行现场考察,招标人将予以必要的协助,费用由投标申请人自理。

6.2 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4年 8 月 13 日 9 时 00 分。

6.3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8、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 合理低价法 确定中标人,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10. 本工程严禁挂靠、转包,一经核实挂靠、转包的,将被取消投标、中标资格,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直至建议有关部门吊销资质证书。

